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長

譚承

總收文 事由

建字第

1818

號

文 別

送達

造紙廠

別類

附件

擬稿

稿

鍾元

王島初

張中

周中

檔案

字第

號

建文

盛字第

號

年

五月

日

十

日

時

三

日

時

月

日

時

月

日

時

月

日

時

月

日

時

月

日

時

日

日

時

六局接進機關...

一、局接進機關...

二、局接進機關...

第三種

第五九

指令

令造紙廠

辛丑年三月廿六日 敕撥字第一四二九號代金一仟元  
請准撥用高縣孔機廠自街步款一千元用  
由：

呈呈 奉 准 令 孔 機 廠 知 照 外 仰 即 遵 行 此 令  
縣 政 局 呈 報 中 書 省 候 撥 為 要

以今

張大謨 〇〇

指令



令之機械廠

據系發達紙廠三十五年三月廿七日紙張字號四二九  
後代全稱<sup>黃布</sup>四號廠前於三十九年在島岸備時  
起搭七九新式尖梭四支因使用日久之後損毀  
二支經板諸備生有主云<sup>抄筆</sup>此今特電後廠  
轉知島外運照俾便接用並乞<sup>等情</sup>令示  
除<sup>指</sup>令<sup>運</sup>紙廠運向島外辦事處<sup>運</sup>指外特令  
所和也并此特飭運以辦理為要  
此令

臬長譯。。

中華民國卅五年四月五日 收

代電

三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鄂建字第

四八一九

號

湖北省建設廳造紙廠

事由

為請准撥用萬縣機械廠自衛步槍六枝應用由

武昌建設廳長譚鈞鑒查本廠前於二十九年度在萬籌備時撥七九新式

步槍四枝因使用甚久先後損毀二枝經報請備查有案現萬廠業務尚繼續

進行仍須維護固有秩序本廠廠址距市區甚近匪警時有所聞因自衛

力量薄弱竊亦迭出不窮近月以來員工損失甚巨復以毗連咫尺之機械廠全

部員工均已調漢兩廠更失自衛連絡非自行擴充武器不足以資鎮攝現機

廠萬縣辦事處尚存步槍數枝經洽准該廠萬處同意允予該處撤銷時撥由

本廠應用謹電請予鑒核迅予轉電該廠轉知萬處遵照俾便洽撥應用敬乞

鄂建字第1818

號

令示職蘇謬叩感總